

2020年8月19日

编辑:任维佳 实习编辑:卢瑶 向若云

## 新凉

张金刚  
(河北)

秋雨连绵数日。小李在朋友圈说:半夜被新凉惹了清梦。我留言:可借身旁那人的被窝暖暖。小李嗔怪:本想借来,可伸手一摸,人家对着我的背拔凉拔凉的,不得不悄悄关了窗,给他盖了毛巾被,又给自己盖上了。

我本想逗趣一下这对小夫妻,却瞬时被因新凉而生的暖意所感动。瞅了一眼在穿窗而入的清凉月色中熟睡在侧的她,不觉心头悦然:苦苦追寻的幸福,也不过如此。

我向来对浅秋新凉甚是喜爱。不仅仅因为这是熬过暑热以后迎来的一派舒爽,更是尤爱这新凉之下对自然、对人生、对生活的那份敏感、体悟与珍视。仰望云卷云舒,慨叹世事无常,心也豁然、淡然;树叶由绿转黄,在感叹秋叶绚烂之余,不免心生悲秋之意……一不小心,一个个被新凉召唤着奔走于野,广步于庭的人,都成了诗人、摄影师、哲学家。

这不,已过中年的邻居教师老王,又驻立在庭院凉风中赋诗了:“高傲的菊花灿烂了小院一角/石榴想把羞涩的心事代言/墙角的蟋蟀早已忘却了晨昏/不倦的琴声总是让人心烦……只待一夜肃杀的西风过后来一场雪/让所有的来去归于一片白色苍茫。”果然,新凉赋予了他灵感,随心而成的诗行是一位已入生命之秋的人该有的心绪。

新凉,同样惹了留守在老家的母亲的心,更惹了我这位安身异乡的游子的心。母亲在电话那头又嘱咐:一早一晚溜达时要穿一件长袖,千万别再喝凉水,晚上睡觉盖好被子。我虽听得耳朵生了茧,却也不觉得烦。四十来岁的人了,还有母亲在唠叨,是何等的幸福?

母亲又说:家里的菊花开得

## 品味龙门石窟中的美人之美

陈鹏飞  
(河南)

正旺,喇叭花串满了院墙,你不回来拍拍照吗?丝瓜结了很多,花椒晒得特红,花生该刨了,枣子压弯了枝,南瓜滚了一地……记得回家拿呀!新凉时节,故乡都会一年一度地奉献出醉人的美景、美味,召我归乡,母亲便是故乡最忠实可信的“发言人”。

只是新凉,母亲却已套了褂子,在村口等我。黄我穿半袖,任凉风吹得鼓成“面包”,不由地感叹:“现在啊,天儿稍一凉我就觉得冷,我年轻那会儿……”我迫不及待地在地里转了一圈,手机相册便被美图占满。开满庭院的秋菊、鸡冠、串红,挂满藤蔓的葡萄、丝瓜、葫芦,缀满枝头的柿子、黄桃、红枣,还有那被风儿吹得在蓝天恣意铺展的“秋云图”、农人拽了罢园的黄瓜种下白菜的“秋播图”……一张张皆是大大,都值得晒出“拉仇恨”“获点赞”。

一顿热汤面、南瓜粥之后,我陪父母上山割茅草。阳光已不再灼热,晒在弓起的背上有沁心的暖意;若躲入阴凉,便爽得格外通透。时而直起腰,望望随风飘扬的草波,思绪恍然在儿时与现实间来回切换。是呀,一茬又一茬的茅草翻新茂盛,而割草人却难抵岁月,难伴永远。可不嘛,去年还在地里收玉米的大伯,今年已睡在了地下,坟茔也被荒草包围,真怕哪天父母也只剩下回忆。

亦是新凉之夜,好友超凡赋诗以念故人:“昨夜凄雨昨夜风,万事清空唯留君。一别经年音容在,从此弃酒度余生。”见他如此,我欣然答应了他电影杀青仪式的邀请。拍完最后一场戏,已是秋夜十点,凉气袭人。一帮逐梦青年,顾不得掸去风尘,尽情地撒串、欢笑,以此与数月的暑天煎熬告别,也与未来邀约。仪式完毕后,我与超凡在阳台上,沐浴月光,吹着凉风,听着秋虫,品着淡茶,聊了很多事儿。这新凉、这夜色、这情谊,真是恰到好处。

夏已止,秋未满。新凉,似曾相识,却又是新岁新景。“黄莺也爱新凉好,飞过青山影里啼。”如此,何不寻得片刻闲情,趁着美好新凉,静享“江山风月”,顾念“烟火人间”。

门首焉。”进入龙门石窟景区,先看到陈毅元帅题写的“龙门”二字,再往景区里边走,郭沫若先生题写的“龙门石窟”四字则直映眼帘。

奉先寺是龙门石窟中颇具代表性的摩崖像龛,而奉先寺中的卢舍那大佛更是精华中的精华,凡是到过龙门石窟的人,都会被卢舍那大佛的庄严博大所震撼。这尊大佛造型丰满,神态端庄安详,仔细看端,你会发现佛像带着一丝微笑,显得雍容慈祥,因此也被世人誉为“东方的蒙娜丽莎”。卢舍那大佛是龙门石窟中艺术水平最高、整体设计最严密、规模最大的一处。“卢舍那”的意思就是智慧广大,光明普照,民间又称他为报身佛,除此之外还有肋侍菩萨两尊,佛弟子、金刚、神王各两尊,高度则逐渐降低,造成一种众星捧月的效果。大佛端坐于八角束莲莲花座上,身披袈裟,衣纹简洁清晰而流畅,背光华美而富于装饰性,烘托出主像的严整圆润。

一千多年来,青山依旧,伊水相伴,美丽的大佛依山而坐,居高临下,前来瞻仰的人们需登上半山腰才可见到,增添了人们的崇敬之感。卢舍那大佛至今上半身保存完好,下半身虽然手足有些残破,但其整体所显示的当时佛雕的高超技艺仍令人叹服。

龙门石窟虽已穿越千年时空,但展现在我们面前的艺术和美则是愈发瑰丽动人璀璨夺目。著名文化学者余秋雨曾在散文《莫高窟》中写道:看莫高窟,不是看死了一千年的标本,而是看活了一千年的生命。这句话,用在今天龙门石窟中的卢舍那佛像同样也是精准贴切的。

一千年来,伊水河畔,香山赋诗,洛神赋传,文化遗产,传承千年。一处石窟,一种文化,在美美与共古今辉映。

## 秋天屋檐忙

莫景春  
(广西)

秋天一到,屋檐就热闹起来了。秋天的某个早上,一家人忽然忙碌起来了。大人搭上爬梯,把挂在屋檐下的东西一股脑儿地扔下来,小孩则在屋檐下等着清扫这些东西。被冷落了大半年的屋檐一下子变得整洁干净,像是在等待着什么似的。

先是玉米棒闪亮登场。这虎头虎脑的家伙已经在阳光雨露的哺育下养得胖乎乎的,主人心满意足地抚摩着这些玉米棒子,高兴地咧开了嘴。在摘玉米时留下的苞叶,被绞成一串串的,挂到屋檐下的一根木条上。刚从地里收回来的玉米棒,即使没有暴晒也不用担心它会发霉。因为屋檐下的风是整天呼呼地吹,挂上去没几天,就自然被风干。这些屋檐下的玉米棒倒挂着头,一字排开,怡然自得地看从这屋里进进出出的人。

地里的黄豆也跟着熟了,这时候正是田里地里的农活大忙的时

候,黄豆自然得不到精心的照顾了,只能在这饭前饭后的一段时间里,抽空跑到地里,把那一棵棵枯黄的豆根根拔起,抖抖根上的泥,便整兜整兜地挑回家。也是几兜几兜地串在一起,挂在屋檐下,让风去处理。等到黄豆被风干了,便取下来,用木槌拍打一阵,一粒粒黄澄澄的豆儿便脱壳而出,可收回仓里,储存起来;或者磨成粉,做点豆腐或别的什么。若是碰上个阴雨连绵的天,或是大雪纷纷的日子,下饭下酒的菜没有着落。只需到屋檐下转一转,抓下一把风干的豆荚,往干净的地板摔下,黄豆就滚满了一地。赶紧捡起来,往清水里洗一洗,泡一泡,在发烫的锅里一炒。不一会儿,一碟黄灿灿香喷喷的炒黄豆便摆在你眼前,就着香脆的黄豆,三杯两盏下肚是没问题的。

接下来是辣椒上场了。辣椒长在地里,火火红红的一大片。那么多的辣椒,一下子吃不了,再说辣

## 晤一场秋雨

郝鹏飞  
(吉林)

涤去浮躁,扫扫那些琐碎是非。秋雨落在残留的葡萄叶上,温柔的沙沙声催人欲睡,好似儿时母亲的臂弯里听的童谣。

枕着秋雨,在梦里我仍是少年:我和妹妹穿着凉鞋露着脚丫,自由地在田野里淋着雨,在满山遍野之间撒下银铃般的笑声……雨是山的发,水的眸,树的水粉,花的胭脂。经雨打扮后,原本粗陋的原野也变得娟秀起来。站在雨中,带着草帽的我,像是给田野点上了一个调皮

的朱砂痣。

我对纤细的秋雨从不设防,我觉得,它是懂我的心事的。

秋雨时而如注,冷冷的,像极了一把冷箭,直戳到心底最痛的角落,将一本本以为已经遗忘的记忆重又泡在苦涩的汪洋里。它润湿过

离人的眼中泪,它打碎过旅人咕哒的马蹄声。它将秋的寒意扑在单薄的窗扉上,散在寒冷的竹篁上,敲在冷硬的瓦片上。秋雨,它洒了满襟的愁肠,让人不忍倾听,不敢倾听。

冷雨急落的夜晚是最适合喝酒的。我用从父亲手里接过来的褐色圆肚浅口小酒壶,温上一壶热乎乎的关东小烧,再配上一点儿花生米和黄瓜,用一两的小酒盅一搭一搭地喝上一口,热辣辣地驱散身上和心里的寒冷,那感觉最是熨帖不过了。

原本清冷的秋雨,却又最懂得让人体味“暖”的滋味。

眼见乌云密布,秋雨又至。不如与它再约一回,在雨呼唤中酣然入梦吧!



五洲池 (第509期)

## 以唐诗温茶

杜明芬  
(四川)

长安古道上,一群马匹驮着一个盛唐的故事走来。骑马的诗人透过词章的深意,叙写了唐时的光阴。

诗人以诗意将岁月温和,泛黄的书卷上记录着一首首脍炙人口的诗歌:有渡口的别离不舍,有旧楼的草木深春,有杳杳的钟声幽宁,有登高的孤独冷清……唐诗的风采美好如春花秋月,窈窕似清丽佳人,温软如润酥小雨,豪壮似奔腾大河。以唐诗温茶,便能一见唐朝的光影。透过几千年的流传,窥见人生的风月故事,将那些文人墨客的情怀一一拥入怀中。

春色迷人、花落情深,便读孟浩然的“夜来风雨声,花落知多少”;异乡重逢、思念故土,便读王维的“君自故乡来,应知故乡事”;黄河滔滔、登鹳雀楼,便读王之涣的“欲穷千里目,更上一层楼”;寂寞如夜、孤独弥漫,便读张继的“月落乌啼霜满天,江枫渔火对愁眠”……一阙唐诗,短短几字,不仅能勾勒出大场景,也留意到细枝末节。这便是唐诗的动人之处,宏大如海,细微似丝,国家情怀与个人之思都淋漓尽致地体现在诗句的字里行间。

读唐诗是在读一个诗人的眼界,读他的胸襟,读他的情怀。豪迈洒脱如李白的《将进酒》:天生我材必有用,千金散尽还复来。苦痛悲悯似白居易的《卖炭翁》:可怜身上衣正单,心忧炭贱愿天寒。国家大爱如杜甫的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:安得广厦千万间,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,风雨不动安如山……一首唐诗是一位诗人在红尘的自诉,诉风花雪月、儿女情怀,也诉说火纷纷、人间大爱。

读唐诗也是在读草木情书,在读世间风物的一言一语。读“红豆生南国,春来发几枝”,察红豆之相思;读“随风潜入夜,润物细无声”,觉春雨之无私;读“野火烧不尽,春风吹又生”,知野草之坚韧;读“淑气催黄鸟,晴光转绿蘋”,晓春光之明媚;读“微风忽起吹莲叶,青玉盘中泻水银”,明花开之貌美;读“花开堪折直须折,莫待无花空折枝”,感花期之短暂……风物之美,在春夏秋冬四季,其声色姿态与季节交相呼应。春花秋月、夏荷冬雪既是一个季节的美景,也是风物一生的延续。诗人的笔墨里少不得这些美丽动人的影子。对风物动情,何尝不是对人生的感悟。

唐诗是有灵魂的,绝非呆板无味的。若是可以,我想与唐诗谈一场恋爱。青涩懵懂时,知唐诗“明月松间照,清泉石上流”般的清丽雅致;渐趋成熟时,知唐诗“云雨朝还暮,烟花春复秋”般的沉稳踏实;相伴老去时,知唐诗“行至水穷处,坐看云起时”般的平淡安和。一个人的一生至少会遇见两首唐诗,被一首惊艳时光,被另一首温柔岁月。就像是人与人的遇见,有命中注定的韵味,但更多的是情感相通。当自己的灵魂与唐诗契合,才惊觉原来这诗中所写的就是我们经历的一生。

我喜欢夜晚闻香赏月。每当一壶月光从天阶洒落,那倾泻而下的光芒里便有了久远光阴的影子。伴着空气中的花香,读一首唐诗,夜空中便出现了“街市”:有时是一座繁华的城郭,有时是一幅美好的画卷,有时是一池温柔盛开的莲花,有时是一位低吟浅唱的歌女……唐诗的韵味在画面中铺展开来,那些光阴的遗迹带领我们叩响了唐朝的门扉。

以唐诗温一壶茶,在旧茶里感悟过去,在新茶里体味如今。茶香袅袅间,远去的故事徐徐展开,后来的结局还未可知。可人生如一首唐诗,余韵悠长,始终不绝。而我们只需轻轻经历、慢慢体会,再细细回味……



## 盛放

刘英卉  
(四川) 摄